

《金蔷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金蔷薇》

13位ISBN编号：SH10188-151

10位ISBN编号：SH10188-151

出版时间：1980-9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作者：康.巴乌斯托夫斯基

页数：242

译者：李时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金薔薇》

內容概要

1980年9月新一版，有1984年8月3印本。係據原上海文藝版紙型，橫排，半正體字半簡化字，舊字形。1984年8月3印本印數60001-89500冊。

书籍目录

珍贵的尘土
碑銘
一束假花
第一篇短篇小说
闪电
人物的叛變
一部中篇小说的寫作經過
心上的刻痕
金剛石般的语言
辞典
阿爾斯王商店事件
好像是小事情
车站食堂里的老人
白夜
賦予生命的源泉
夜行的驿车
早已想就的一本书
洞燭世界的藝術
在卡車的車廂裏
對自己的臨別贈言

精彩短评

- 1、很有意思的一本书，读起来完全没有一般文学评论的枯燥感
- 2、“对生活，对我们周围一切的诗意的理解，是童年时代给我们的最伟大的馈赠。如果一个人在悠长而又严肃的岁月中没有失去这个馈赠，那他就是诗人或作家。”//看了11天，終於看完也整理完筆記。一本美麗無比的書，裡頭所提到的作家，都是我喜愛不已的。
- 3、美文共赏
- 4、太爱这本书。我为了色彩和光线的纠结之心是无法对任何人诉说的心事。辗转反侧的死纠文字细节也是一个兴趣写手自己吞下去的苦楚。
- 5、“全维罗纳响起了晚祷的钟声”
- 6、在珠海校区图书馆看的就是这一版的！当时就像在书海中淘出金子一般激动，几乎是一口气读完的。
- 7、譯者太厲害，整本書美得不可方物。關於寫作的漫談，浪漫得像被帶去看了世間最好風光。為你解憂又為你解惑，連後記都真摯得要命
- 8、大学图书馆借到，当头棒喝！
- 9、那是一朵非常精致的蔷薇，花的旁边，在一条细枝上，还有一个小小的、尖尖的花蕾。
- 10、无论如何，这都是我最大的梦想。
- 11、故事简单而动人，充满各种奇异的色彩组合，还有那些念不上来的花卉名字。
- 12、真是柔软美好，简直不像俄罗斯文学。
- 13、我想住在你的字句里。
- 14、居然有这个封面...
- 15、一部关于文学与生命、情感与语言、人与生活，相互呵护、赤诚相待的书。
- 16、好看！！！！推荐！！！！
- 17、翻译佳，文笔隽永，是了解俄国文学的上乘之作。适合慢慢品读。
- 18、我最心爱的一本书
- 19、最近看的书都好棒。
- 20、为了看而看的书，洗过澡后身心俱疲而不累的时候看最舒服，有种懒懒的幸福感。
- 21、美
- 22、很美的一本书。大爱。
- 23、经典！
- 24、字语间透漏着震颤的美，用往昔回味。
- 25、重读，美不胜收
- 26、步入写作门
- 27、很正，但是对于现在的我来说未免也太正了。书中描写的俄罗斯景色非常迷人，真的很遗憾书里的大自然离我的生活环境那么遥远，只能用尽自己的想象力去感受。无论如何，这是一本很美的书。抒情但不滥情，浪漫而不自恋。“作家最大的幸福是：不把自己当做一个特殊的人、孤独的人，而是做一个和一切人一样的人。”关于写作的箴言，关键还是要自己动手练习。
- 28、如此好书！2015-09-03
- 29、体验与观察
- 30、最好不当作家，最好不招惹文字，不要为写作而写。一颗心有无数可能，别设限。
- 31、如果有时间还会再读一遍
- 32、在当时的环境下，一脉清泉含蓄而深沉。
- 33、少年时期最喜欢的书之一
- 34、对俄罗斯的热爱，对森林的热爱，还有那篇有名的《夜行的驿车》真让人激动。翻译很棒。开始向往俄罗斯了。
- 35、这本书是大学导师冯川教授推荐给我读的 薄薄的一本小书 却对我影响至深且巨！
- 36、仍感到清晰的隔阂但一点都不妨碍它写得这样灵，译者也有一支神笔。
- 37、大家的翻译，有很多用词的确是叹为观止，但是却又有很多语句不是那么通顺的地方，难道是当

《金蔷薇》

时的文字表达和现在的略有不同？

38、今年冬天就把这本书抄一遍吧

39、最喜欢的书之一。俄罗斯情结。

40、这本发黄的旧书 封面上的金蔷薇线条真是美艳 感觉翻译很好

41、我爹的

42、美~

43、好喜欢封面，和故事思想好配

44、中学时期的最爱，读了好多遍

45、好书，小学时看不懂。

46、一个作家是怎样练成的

47、真好！！优美流畅得也完全不像是俄文翻译过来的！

48、太美了 我的苏俄情节的一部分

49、最喜欢这种装帧风格的书了！

50、理解这部书要看刘小枫《这一代人的怕和爱》还有《拯救与逍遥》。

1、译序珍贵的尘土碑铭一束假花第一篇短篇小说闪电人物的叛变一部中篇小说的写作经过心上的刻痕金刚石般的语言辞典阿尔斯王商店事件好像是小事情车站食堂里的老人白夜赋予生命的源泉夜行的驿车早已想就的一本书洞烛世界的艺术在卡车的车厢里对自己的临别赠言《金蔷薇》巴乌斯托夫斯基夜行的驿车在威尼斯古老而龌龊的旅馆里，根本找不到墨水。在这种地方要墨水干什么呢？用它给旅客们记那些敲竹杠的账目吗？不过，当汉斯·安徒生住在旅馆里的时候，在一个锡制的墨水瓶里还剩下了一点墨水。他开始用这点墨水写一篇童话。但是这篇童话眼看着一会儿比一会儿白下去，因为安徒生已经往墨水里掺了几次水。不过仍旧没能写完，于是这篇童话的欢乐的结尾就留在墨水瓶底里了。安徒生冷笑了一下，他决定他下一篇童话就叫做“留在干涸了的墨水瓶底里的故事。”

他爱上了威尼斯，把它叫作“凋零的芙蓉”。在海上，低低的秋云飘动着。运河里污水汨汨地流着。冷风掠过十字街头。但当太阳冲破乌云的时候，墙垣的绿霉下边便露出蔷薇色的大理石来，于是窗外便呈现出城市的景色，跟昔日威尼斯大画家卡纳列托的画一样。不错，这座城虽然有点忧郁凄凉却仍然非常美丽。但安徒生为了要游历其他城市，已经到了和它告别的时候了。所以当安徒生派旅馆的茶房去买到维罗内去的夜行驿车票的时候，并没感到特殊的惋惜。这个茶房和这家旅馆正好相配——懒洋洋的，总是略带醉意，并且手脚不稳，但却生就一副坦率而天真的面孔。他一次也没整理过安徒生的房间，连石板地都没扫过。红色天鹅绒的帘子里，时不时飞出一群金黄色的蛾子。洗脸只好用那一只破面盆，面盆上画着几个胸部丰满的洗澡的女人。油灯坏了。桌子上摆着一盏沉甸甸的银烛台，上面插着一段油烛头，权代油灯。这盏烛台大概从替善时代起就没擦过。

从底楼小饭馆里冒出一股烤羊肉和大蒜的气味。一群年轻女人，穿着用破绦带马马虎虎系着的天鹅绒胸衣，整天在那儿大笑大闹，吵得人头脑昏胀。女人们有时互相揪住头发动武。当安徒生偶尔从这些打在一起的女人身边走过的时候，他就停下步子，赞赏地望着她们散乱的辫子、怒得发红的脸庞和燃烧着报复光芒的眼睛。但是最迷人的当然是流在两颊上的像小钻石珠似的气恼的眼泪。

女人们一看见安徒生便平息下来。这位消瘦的、风雅的、鼻子细巧的先生，叫她们感到不好意思。虽然人们都恭恭敬敬地叫他做“诗人先生”，但她们都把他当作一个外路的魔术师。在她们看来，他是一个古里古怪的诗人。他身上的热血并不澎湃。他不和着六弦琴吟唱那些使人断肠的船夫曲，也不轮流向每一个女人吐露爱情。只有一次他把插在纽扣孔上的一朵绯红的蔷薇拿下来送给一个洗盘盥的奇丑的小姑娘。这个小姑娘还是个瘸腿，走起路来好像一只鸭子。茶房去买车票的时候，安徒生急忙走到窗边，拉开厚重的窗幔，正好看见茶房走在运河畔，一路吹着口哨，趁便还捏了一下一个卖虾仁的红脸蛋女人的乳房，因此挨了一记响亮的耳光。然后这个茶房站在运河的拱桥上，聚精会神地试着把吐沫吐到半个空蛋壳里，吐了好半天。蛋壳就浮在桥桩旁边。他终于吐到了蛋壳里，蛋壳沉下去了。然后这个茶房走到一个戴破帽子的小孩子身边。这孩子正在钓鱼。这个茶房坐到他旁边茫然地盯着浮子，看什么时候能钓上来一条游荡的鱼。

“噢，天哪！”安徒生绝望地道。“难道今天我竟因为这个糊涂虫走不成了吗！”安徒生用力敞开了窗子。玻璃震得这样响，连茶房都听见了声音，抬起头来。安徒生举起双手，愤怒地摇了摇拳头。茶房从孩子的头上抓起那顶破帽子，兴高采烈地向安徒生挥了挥，然后又往孩子的头上一戴，跳起来拐个弯就不见了。安徒生大笑起来。他一点儿也没生气。连这些逗乐儿的小事情都使他的旅行欲一天比一天增强起来。旅途上总会遇到一些意料不到的事。你永远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有狡黠的女性的流盼在睫毛下一闪，什么时候在远方会露出陌生城市的塔尖，在天际会出现重载船舶的桅杆，或当你看到狂吼在阿尔卑斯诸峰上的大雷雨时，会有什么样的诗句在脑中涌现，谁的歌喉，会像旅人的铜铃般对你唱起述说含苞待放的爱情的低调。茶房买来了驿车票，但找头没拿出来。安徒生抓住了他的衣领，客客气气地把他拉到走廊上去。就在那里，开玩笑地拍了一下他的脖子，于是他顺着摇晃的楼梯，两级并着一级地飞跑下去，一面放开嗓子唱了起来。驿车走出威尼斯时，天空开始点点滴滴地落起雨来。夜已降临在这泥泞的平野上。车夫说一定是撒旦想出来的主意，让从威尼斯到维罗纳去的驿车在夜间出发。

乘客们也没有搭腔，车夫沉默一会儿，生气地啐了一口，然后警告乘客们说，白铁灯里那段蜡头点完了再没有了。乘客们没理会。于是车夫开始对他的乘客们是否有健全的判断力怀疑起来，他添上一句说，维罗纳是个偏僻的地方，正派人在那里没有事情好作。乘客们知道这是胡说八道，但是谁也不愿去反驳他。乘客一共只有三个人：安徒生、一个上了年纪的阴沉沉的神父和一位披着深色斗篷的太太。安徒生忽而觉得这位太太很年轻，忽而又觉得她上了年纪，一会儿觉得她很漂亮，

一会儿又觉得她很难看。这都是车灯里的烛头在作祟。它随心所欲，每次把这位太太照出来的样子都不同。“把蜡头吹熄好不好？”安徒生问道。“现在用不着。等到需要的时候没有可点的了。”

“意大利人永远不会有这种想法！”神父提高声音说。“为什么呢？”“意大利人就是没有先见之明。他们总是在事情已经无可挽救的时候，才恍然大悟，大喊大叫起来。”“看来，”安徒生说，“大法师，你一定不属于这个浅薄轻佻的民族了。”“我是奥地利人，”神父怒冲冲地回答说。谈话中断了。安徒生吹熄了蜡烛。沉默了片刻之后，那位太太说：“在意大利的这一块，夜间行路最好不点灯。”“车轮声人家也会听见的。”神父反驳说，并且又大为不满地添上一句：“太太们旅行理应带一个亲戚，路上照应照应。”“照应我的人，”太太回答说，并且调皮地笑了起来，“就坐在我的身边。”她指的是安徒生。为此，他摘下帽子，向这位女伴致谢。

蜡头刚一熄掉，各种声音的气味就强烈起来，好像因为手的消失而感到高兴似的。马蹄声、车轮在沙砾上滚动的沙沙声、弹簧的嘎吱声和雨点敲打车篷的声音，更加响得厉害了。从车窗里袭进来的潮湿的野草和沼泽的气味也更加浓重了。“真奇怪！”安徒生说。“我以为在意大利会吸到橙树林的气息，但闻到的都是我们北国的气味。”“这马上就不同了，”太太说。“我们正在抓一个小丘。上面的空气要暖和些。”几匹马步子放慢了。驿车真的在上一个不大陡的小山冈。但夜色并未因此而变得亮些。相反的，道路两旁都是老榆树连绵不断。在茂密的树枝下，是一片悄然的幽暗，让人勉强能听见它与树叶和雨点的低语声。安徒生放下了车窗。一条榆树枝伸进车里来。安徒生摘下几片树叶留作纪念。他跟许多想象力活跃的人一样，有着在旅途上搜集各种小东西的癖好。这些小东西有一个特点：能使他回忆起过去，重新唤起他——安徒生——在拾起随便一块镶嵌画的碎片、一片榆树叶或一声小小的驴蹄铁的那一瞬间的心情。“夜！”安徒生自言自语说。

现在夜的黑暗比阳光更使人感到惬意。黑暗让他安静地思考一切。而当安徒生想得厌倦了的时候，这黑暗常常帮助他编出各种他自己作主人公的故事来。在这些故事中，安徒生总把自己想成是一个漂亮、年轻、生气勃勃的人。他总是毫不吝啬地把那些多情善感的批判家称之为“诗之花”的令人陶醉的字眼把自己点缀起来。事实上，安徒生却长得非常难看，这一点他自己也很清楚。他又瘦又长。而且怕难为情。两手两脚活像用绳子吊着的木偶的手脚一般晃晃荡荡。这种小木偶，在他的故乡，孩子们叫作“罗锅儿”。在这么一副尊容，本来就别指望女人们的青睐了。但每次年轻妇女们在他身旁走过，就好像走过一根街灯柱子旁边的时候，他心里总感到有点委屈。安徒生打起瞌睡来了。他醒来时，首先看到一颗绿色的大星。它正在大地上空荧荧闪烁。看来夜已深了。驿车停着。外面传来一阵说话的声音。安徒生仔细听听。是车夫和几个中途拦住驿车的女人在讲价钱。

这几个女人的声音是那样柔媚、那样清脆，因而这场悦耳的讨价还价，极像往日歌剧中的宣叙调。车夫因为她们出的价钱太低，不同意把她们搭到一个看来是非常小的市镇去。女人们争先恐后地说，钱是她们三个人凑起来的，多一个子儿都没有了。“好啦，好啦！”安徒生对车夫说。“要那么多钱简直是蛮不讲理，我给添足就是了。您若是不再侮辱客人，不再胡说八道，我还给你加一点。”“好啦，美人儿，”车夫对女人们说，“上来吧。谢谢圣母，你们碰上了这么一位挥金如土的外国王子。他只怕因为你们耽误马车赶路。你们和去年的阵通心粉一样，对他什么用也没有。”

“噢，耶稣啊！”神父哼了一声。“坐到我旁边来，姑娘们，”那位太太说。“这样我们好暖和点儿。”姑娘们一面小声说着话，一面把东西递上来，然后爬进车子打过招呼，羞羞答答地向安徒生道了谢，就坐下来不响了。立刻就闻到一股干酪和薄荷的气味。虽然很暗，安徒生仍然不大清楚地看到了姑娘们戴的廉价耳环上镶的玻璃。驿车开动了。沙砾又在车轮下响了起来。姑娘们开始低声私语。“她们想要知道，”那位太太说，安徒生猜想她准在黑暗中窃笑，“您是什么人。您真是外国王子呢？还是一位普通的游客？”“我是一个预言家，”安徒生不假思索地说。“我能预卜未来，能在黑暗中洞察一切。但我不是江湖术士。不过也许可以说，我是那个曾经产生过哈姆雷特的国度里的一个特别的、可怜的王。”“那末在这样黑暗中，您能看见什么呢？”一个姑娘诧异地问道。

“譬如说你们吧，”安徒生回答说。“我看你们看得那样清楚，你们的美丽简直使我心醉。”他说完之后，觉得脸上发了一阵冷。他每次构思他的长诗和童话时所感受到的那种心情渐渐逼近了。在这种心情里，微微的不安、不知从何而来的源源不绝的词汇，以及突然出现的能驭人类心灵的诗的力量混合在一起。这正好像他的一篇故事里所描写的一样。一个古老的魔箱，盖子砰地一声飞起来了，里面藏着神秘的思想 and 沉沉欲睡的感情，还藏着所有大地的魅力——大地的一切花朵、颜色和声音、郁馥的微风、海洋的无涯、森林的喧哗、爱情的痛苦、儿童的咿呀声。

安徒生不知道这种心情叫做什么。有的人认为这是灵感，有的人认为是逸兴遄飞，还有些人认

为这是即兴创作的才能。“我醒过来，忽然在深夜里听见了你们的声音，”安徒生沉默了一会，然后静静地说。“可爱的姑娘们，这就足够使我认清你们，甚至像对过路相逢的姐妹一样，爱上你们了。我能清楚地看见你们。就拿您，这位生着柔软的金发的姑娘来说。您是一个爱笑的女郎，您非常喜欢一切生灵，甚至当您在菜园里干活的时候，连画眉都会落在您的肩上。”“哎哟，妮蔻林娜！他那是说你哪！”一个姑娘低声地说。“妮蔻林娜，您有一颗热情的、温柔的心，”安徒生还是那样静静地继续说。“假如您的爱人遇到了灾难，您会毫不踌躇地载过积雪的山岭，走过干燥的沙漠，到万里之外去看他，去救护他。我说得对吗？”“我会去的……”妮蔻林娜那有点不大好意思地喃喃说。“既然您这么想。”“姑娘们，你们叫什么名字？”安徒生问。“妮蔻林娜，玛丽亚和安娜，”一个姑娘高兴地替大家回答了。“至于玛丽亚，我不想谈您的美丽。我意大利话说得很差。但是我还在年轻的时候，就曾经向诗神发过誓，我要到处颂扬美，不管我在哪里看见它。”“耶稣啊！”神父低声说。“这个人让毒蜘蛛咬了一口。有点神经病了。”“有些女人，赋有真正惊人的美。这些女人差不多总是性情孤僻的人。她们孤独地忍受着会焚毁她们自身的热情。这种热情好像从里面焚烧着她们的面颊。玛丽亚，您就是这样的人。这种女人的命运往往是与众不同的。或者是极其悲惨，或者是无限幸福。”“那末您碰见过这样的女人吗？”那位太太问。“就在眼前，”安徒生回答说，“我的话不仅是对玛丽亚说的，同时也是对您说的，夫人。”“我想您这样说并不是为了消磨这漫漫的长夜吧，”那位太太用颤抖的声音说。“要是这样，对这个美丽姑娘未免太残酷了。对我也是一样。”她低声添上一句。“我从来还没有像现在这样严肃，夫人。”“那末到底怎样呢？”玛丽亚问。“我会不会幸福呢？”“您想向生活要的东西太多，虽然您是一个普通的农家姑娘。所以您很难幸福。不过在您一生里，您会碰见一个配得上您那期求极高的心灵的人。您的意中人当然是一个杰出的人物。说不定是一个画家，诗人，一个为意大利争取自由的战士……也说不定是一个普通的牧人或者一名水手，但是都具有伟大的灵魂。这总归是一样的。”“先生，”玛丽亚腴腆地说，“我看不见您，所以我不怕羞，想问问您。如果有这么一个人，他已经占有了我的心，那我得怎么办呢？我总共只见过他几次，连他现在在哪儿我都不知道。”“找他去！”安徒生提高声音说。“一定要找到他，他一定会爱您的。”“玛丽亚”安娜高兴地说。“不是维罗纳那个年轻画家吗……”“住嘴！”玛丽亚气恼地叫道。“维罗纳不是一座很难找到一个人的大城市。”那位太太说，“记住我的名字。我叫琳娜·瑰乔莉。我就住在维罗纳。每一个维罗纳人都可以指给您我住的地方。玛丽亚，您到维罗纳来吧。可以住在我家里，直到我们这位可亲的旅伴所预言的那个幸运实现。”玛丽亚在黑暗中摸到了叶琳娜·瑰乔莉的手，把它紧贴在自己发烫的脸颊上。大家都沉默着。安徒生注意到那绿星消失了。它已经堕到大地那边去了。就是说，已经是后半夜了。“喂，那末我的未来您怎么一句也没说呢？”姑娘中最爱说话的安娜问道。“您会有许多小宝宝，”安徒生很有把握地回答说。“他们要一个跟一个排队来喝牛奶。您每天早晨必须花很多时间给他们洗脸、梳头。您的未来的丈夫也会给您帮忙的。”“是不是彼得？”安娜问。“彼得那个笨家伙，我才不稀罕他呢！”“您一定还要花很长时间，每天把这些眼睛里露出好奇的小男孩和小女孩亲几遍。”“在教皇陛下的治内听见这些异端邪说，简直是不可思议的！”神父气冲冲地说。但是谁也没理会他说的话。姑娘们又唧唧啾啾小声地谈着什么。谈话时时被笑声打断。最后玛丽亚说：“先生，现在我们想知道您是谁。我们在黑夜里可看不见人。”“我是一个流浪诗人，”安徒生回答说。“我是一个年轻人。生着浓密的、波状的头发，脸色黝黑。我的蓝眼睛几乎无时不在笑，因为我无忧无虑，尚未堕入情网。我唯一的工作，就是给人们制造一些微末的礼物，作一些轻浮的只要能使我那些亲近的人欢乐的事情。”“比方说哪些事情呢？”叶琳娜·瑰乔莉问。“跟您说什么好呢？去年夏天我在日德兰半岛，住在一个熟悉的林务员的家里。有一次我在林中散步，走到一块林间草地上，那里有很多菌子。当天我又到这块草地上去了一趟，在每枝菌子下面放了一件礼物，有的是银纸包的糖果，有的是枣子，有的是蜡制的小花束，有的是顶针和缎带。第二天早晨，我带着林务员的小女孩子到这个树林里去。那时她七岁。她在每一枝菌子下找到了这些意外的小玩意儿。只有枣子不见了。大概是给乌鸦偷去了。您要是能看见就好了，她的眼睛里闪着该是多大的喜悦啊！我跟她说，这些东西都是地下的精灵藏在这里的。”“您欺骗了天真的孩子！”神父愤懑地说。“这是一个大罪！”“不，这并不是欺骗。她会终生不忘这件事。我敢说，她的心不会像没体验过这个奇妙的事情的人那样容易变得冷酷无情。而且，大法师，我还得向您声明一下，我不习惯听那些我不要听的教训。”驿车停下了。姑娘们好像着了魔似地一动不动坐着。叶琳娜·瑰乔莉低下头，一声不响。“喂，漂亮的妞儿们！

”车夫喊道。“醒醒吧，到了！”姑娘们又低声说了些什么，然后站了起来。在黑暗中，有两只有力的、纤细的手出其不意地抱住了安徒生的脖子，两片火热的嘴唇触到了安徒生的嘴唇。

“谢谢您！”火热的双唇悄声地说，安徒生听出来这是玛丽亚的声音。妮蔻林娜向他道了谢，并且悄悄地、温柔地吻了他，头发轻轻地拂得他的脸痒痒的，安娜则用力地，出声地吻了他。姑娘们跳下车去。驿车在铺平的路上向前驶去。安徒生望了望窗外。除了那微微发绿的天空中的黑(黑越)(黑越)的树梢外，什么也看不见。开始破晓了。维罗纳富丽堂皇的建筑使安徒生吃惊了。这些建筑物的庄严的外表，在互相争妍媲美。结构和谐的建筑应该促使人的精神平静。但是安徒生的灵魂却没有平静。

黄昏时候，安徒生在瑰乔莉的古老的家宅前拉着门铃。这幢房子坐落在一条通向要塞的很窄的小街上。给他开门的是叶琳娜·瑰乔莉自己。一件绿天鹅绒的衣裳紧紧地裹着她窈窕的腰身。天鹅绒的反光落在她的眸子上，安徒生觉得那双眼睛像瓦尔克的一样，碧绿的，美的简直无法形容。

她把两只手都伸给了安徒生，用冷冰冰的手指紧紧地握住了他宽大的手掌，倒退着把他引到小客厅去。“我是这样想念您，”她坦率地说，自疚地笑了一笑。“没有您我觉得空虚。”安徒生的面色发白了。整天他都怀着模糊的不安想着她。他知道他会疯狂的爱上一个女人说的每一句话，落下来的每一根睫毛，她衣服上的每一粒微尘。他明白这一点。她想，假如他让这样的爱情燃烧起来，他的心是容纳不下的。这爱情会给他带来多少痛苦和喜悦，眼泪和欢笑，以至他会无力忍受它的一切变幻和意外。而谁知道，或许由于这种爱情，他无数华丽的童话会黯然失色，一去不返了。到那个时候，他的生命又有什么价值呢？总归一样，他的爱情归根到底还是埋藏在心底。这样的情况他已经有多少次了。像叶琳娜·瑰乔莉这样的女人都是任性无常的。总有这么一个可悲的日子，她会发现他多么丑陋。她自己都讨厌自己。他常常感到他背后有一种嘲笑的眼光。这时候，他的步态就呆钝了，他跌跌绊绊，恨不得钻到地缝里去。

“只有在想象中，”他对自己肯定说：“爱情才能永世不灭，才能永远环绕着灿烂夺目的诗的光轮。看来，我幻想中的爱情比现实中所体验的要美得多。”所以他到叶琳娜·瑰乔莉这儿来怀着这样的坚定决心：看过她就走，日后永不再见。他不能把一切直截了当地向她说明。因为他们中间还没有什么关系。她们昨晚才在驿车上相遇，而且彼此什么也没有谈过。

安徒生站在客厅门口环顾了一下。屋角上大烛台照耀着的狄安娜的大理石头像，惨然发白，好像看到自己美貌而惊惶得面无人色似的。“这是谁雕成这个狄安娜使您的美貌永驻？”安徒生问。

“喀诺华，”叶琳娜·瑰乔莉回答说，垂下了眼睛。她好像猜着他灵魂中所发生的一切。“我是来告别的，”安徒生声音低沉地说，“我马上就要离开维罗纳了。”“我认出您是谁来了，”叶琳娜·瑰乔莉望着他的眼睛说。“您是汉斯·安徒生，著名的童话作者和诗人。不过看来，您在自己的生活中，却惧怕童话。连一段过眼烟云的有情您都没有力量和勇气来承受。”

“这是我的沉重的十字架。”安徒生承认说。“那么怎么好呢，我的可爱的流浪诗人，”她痛哭苦地说道，把一只手放到安徒生的肩上，“走吧！解脱自己吧！让您的眼睛永远微笑着。不要想我。不过日后如果您由于年老、贫困和疾病而感到苦痛的时候，您只要说一句话，我便会像妮蔻林娜一样，徒步越过积雪的山岭，走过干燥的沙漠到万里之外去安慰您。”她倒在沙发上，双手捂着脸。大烛台上的蜡烛飞迸着火光。

安徒生看见在叶琳娜·瑰乔莉的纤指间，渗出一颗晶莹的泪珠，落在天鹅绒的衣裳上，缓缓地滚下去了。他扑到她身旁，跪了下来，把脸紧贴在她那双温暖，有力而娇嫩的脚上，她没睁开眼睛，伸出双手，紧紧地抱住他的头，俯下身去，吻了他的嘴唇。

第二颗热泪落到了他脸上。他闻到泪水的咸味。“去吧！”她消声地说。“愿诗神饶恕您的一切。”

他站起身，拿起帽子，匆匆地走了出去。全维罗纳响起了晚祷的钟声。以后他们再也没有见过面，但是终生互相怀念着。

也许正因为这个缘故，安徒生在临终前不久，曾经对一位年轻作家说：

“我为我的童话，付出了一笔巨大的、甚至可以说是无法估计的代价。为了童话，我放弃了自己的幸福，并且白白放过了这种时机，那时无无论想象是怎样有力和灿烂，也该让位给现实。”

“我的朋友，要善于为人们的幸福和自己的幸福去想象，而不是为了悲哀。”

2007-05-18 21:23

2、作品是一本文学创作杂文集，简单来说就是教人如何写文章成为作家的书。只不过作者把较为枯燥的理论用故事、自身经历、传说甚至寓言等形式表现出来，读来倒有些意思。当然作家能否教出来不得知，但有些观点和技巧还是不错的。我看过作者的《一生的故事》，委实精彩。而此书开篇以“珍贵的尘土”中金蔷薇为标题，意义深远。而后通过一篇篇文章来阐述着创作的各个重要因素，比如说多观察，注意词语，注重细节等等。颇有些意思，加上作者的表现手法相当有趣，通过故事等娓娓而谈，就算我们一般读者也可以当成杂文集来欣赏。

3、记得06年在上大学时候在图书馆偶然遇见的这样一本书。不厚。落着灰尘。1980年出版。定价6毛2。繁体字。当时一口气读完这样一本老的要掉渣的古董般书籍。读完后我就马上去印刷室复印一本以备重读。我想此书如今大概绝迹。今晚果然想起于是重读。事实上这样一本书并不只是一个作家的写作经验谈，更是一本难得的生活经验谈。不仅观察生活精致，在我看来更是深藏几许哲学的味道。逛书店时候我也注意到了《金蔷薇》的新译本，而如今市面上出的书翻译上大都不如早先的旧版本读起来惬意。

4、想起米兰昆德拉曾说过的，“从来就没有捷克斯洛伐克，只有捷克和斯洛伐克”，同样，从来就没有苏联，只有俄罗斯及其他民族。关于俄罗斯，关于它的民族、艺术与宗教，直到今天，我依然无法从理论上加以把握。没甚么可遗憾的。因为“俄罗斯”三个字是对它自己最好的注解，也是唯一的注解。我所能写出的，终于也只能是那些如朋友间交往点滴式的东西。1992年，在一档名为《旋转舞台》的电视节目里，我第一次完整地听到了俄罗斯歌曲。第一次体会到俄罗斯式的深沉厚重的爱与恨，同样，第一次把“喀秋莎站在那高高的山顶上”的形象刻入心里。那是一个没有mp3的年代，家里有台盒式录音机已经足以让人羡慕，节目重播时，我和姐姐就用爸爸那台“熊猫”录下了它。多年以后，当我第一次听到朴树的《白桦林》时，竟然有生理上的不适。纵然有一千个反对者站在面前，我仍然想说，《白桦林》亵渎了俄罗斯歌曲，赝品只能是赝品，仿制的情境与情感让人难以接受。所以，我固执地反对朋友在KTV里点这首歌。我对俄罗斯电影知之甚少，但同样是一段电视节目让我印象深刻。这是一档电影专题片，编导们走进俄罗斯，前去寻访90后的俄罗斯电影。节目中介绍了一部关于父女之间产生矛盾但最终走向和解的电影。我不清楚为什么这部电视片会让我如此动容。俄罗斯的冬天永远漫长而寒冷，造就了它的人民的乐观与坚韧。我必须用“人民”而不是“人们”。他们走过了一段不知能不能称为“遗憾”的革命旅程，他们曾拥有“一块红布”背后的激情和压抑、热血和阴冷。现在，一切都结束了。这个西方眼中的异类，这个永远不能归入东方的孩子，如今能和世界和解吗，就像电影中的父亲和女儿，还是像《老人与海》中的古巴渔夫与命运？时光永远向前。2002年冬天，我恋上了娜塔莎。我真的不关心《战争与和平》中的历史哲学，我只关心那些美好的人们。谁能将恢宏的史诗气质与细腻的细节呈现完美地结合起来，只有曹雪芹，还有，列夫·托尔斯泰。你永远能感知到他笔下人物情绪上的每一次细小波动，他们是那样真实而丰满。即使最滑稽的一个，他的灵魂与内心也同样丰富。托翁笔下流淌的，是对俄罗斯的爱。当临死的安德烈上校躺在草丛中，仰望俄罗斯的天空时，他感受到的甚至不是痛苦，而是那种把身体和灵魂全部交给俄罗斯大地的冲动。我终于要说到你了。美好的娜塔莎，美好的基蒂。在寒冷的冬天的夜里，是你们在温暖着俄罗斯。俄罗斯少女是世界文学之林中最美好的一组形象。当她们最初面对爱情时，似乎总是幼稚的、迷茫的、轻浮的，她们会错误地迷恋上别人，因而有誓言和背叛。但因为这份错误的真诚，没有人会不肯原谅她们。老托尔斯泰是爱她们的，待得她们成熟时，总会有一份平淡却踏实的感情归宿。她们的情感炽热而单纯，她们的梦幻色彩让人着迷。当娜塔莎在某个冬夜，走到屋顶看月光时，当基蒂与列文在纸牌桌上以字传情时，我发现了一种的浪漫，无声的，真正的浪漫。安娜？对不起，我仍旧只是喜欢聪明而简单的女子。女儿是耽于迷思的，男儿是习惯深思的。我一直在想，中国现代文学最缺乏的到底是什么？也许就是那种使人精神向上攀升的力量吧。鲁迅先生则是唯一的例外。俄罗斯文学是惯于探索人性之深的。不同于中国男人，俄罗斯的男儿们偏偏喜欢去承受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特别是托斯陀耶夫斯基小说中的人物。《卡拉马佐夫》中说，在今天的俄罗斯，所有的年青人都在谈论一个问题，究竟有没有上帝。这是感动我的一句话。《死屋手记》的精彩处，似乎也全在用人的灵魂的无限冲破了监狱狭窄空间的有限。在列文身上，我又每每发现自己的影子——喜欢思考却又迷恋于“男耕女织”的简单生活。大部头的长篇小说总让人望而却步。我在14岁那年受姐姐影响一度成为文学少年，每日流连于校阅览室，读文学名著，做小说摘要。自己还仿芥川龙之介《尾生的信》做了篇短篇小说，记得小说开头颇有武侠小说味道，讲某寺某日一方丈正打坐念经，忽有小和尚来报，言说云云，现在已全忘了。关于这段“文少”经历还有很多故事，就留给喜欢的人对面来听吧。那时也曾为《战争与和平》等长篇的威名所慑，在书店外国文学书架前静立，只是静立。而当我真的在某个春节来临前的日子里，大着胆子读开来时，竟发现原来一部长篇的思想表达并不必然要牺牲掉可读性。老托尔斯泰的作品是最具代表性的，它当然是深沉厚重的，但同时也是吸引人的。不是情节跌宕，不是词藻华美，是什么呢？我读莫言总倾倒于他文字的光泽，仿佛涂抹了一层油脂，发散着荤气，托尔斯泰不是，有光泽的不是文字，而是生活。就是那种可以触摸的生活的质感，皮肤般弹性十足的质感，血肉般鲜活、丰盈的质感。正是这种质感使小说中对形而上的追求不致于空洞，使你的阅读不致于乏味。那年，

当我用四个晚上的时间，赶在除夕前夜里读完《战争与和平》时，心里给了它这样的评语：毫无疑问，这是古典小说的最高峰，面对它，怎样的溢美之词都不过份。很没有个性的评价，但我就是这么想的。读蒲宁《轻盈的气息》是一次奇特而难忘的经历：很短的小说，讲了一个不甚“健康”的女孩的际遇起伏，故事结束时只感觉有一种特别的味道，却苦于找不到合适的语言来表达。正在这时留心到小说的题目——“轻盈的气息”，一时间顿有戚戚之感，对，我要找的就是这五个字。这真是一篇奇妙的小说，不合日常道德规范的人和事在蒲宁笔下竟变得如此圣洁，原本沉重的故事却散发出“轻盈的气息”。不能不提巴乌斯托夫斯基的《金蔷薇》。初次结缘是在读高三的1997年，从一期《高中生阅读》上读到的《夜行的驿车》。“美”，是唯一能曲尽其妙的词汇。一辆独行的驿车，两个邂逅的人儿，一个夜晚铸就的刻骨铭心，多少载的欲爱不能。此后的很多年里，我一直把它珍藏在心底，不愿轻易触碰。02年，我从北方来到这座小城读书。从图书馆借来的第一本书正是这本《金蔷薇》，李时译，上海译文出版社81版。虽然书名副标题为“创作经验谈”，但我相信喜欢它的人从来都是把它当作最美的散文来读的。至于我，喜欢它什么呢？故事的传奇凄美？语言的清新自然？是，又不全是。许是作家的真诚吧，在人生和自然中不断寻找和表现美丽、善良的真谛！后来读到刘小枫《我们这一代人的怕和爱——重温巴乌斯托夫斯基的《金蔷薇》》，不懂，管它呢，他有他的，我有我的《金蔷薇》。俄罗斯人就是这样为我们奉献了如许多的伟大作品，营养了一辈又一辈中国人。当然还有柴可夫斯基《如歌的行板》，把俺的心都揉碎了。拉拉杂杂说了很多，就用一首《小路》结束吧。《小路》鲍捷尔科夫词伊凡诺夫曲伏夫译配一条小路曲曲弯弯细又长，一直通向迷雾的远方。我要沿着这条细长的小路，跟着我的爱人上战场。阵阵雪花掩盖了他的足迹，没有脚步也听不到歌声。在那一片宽广银色的原野上，只有一条小路孤零零。他在冒着枪林弹雨的危险，实在叫我心中挂牵。我要变成一只伶俐的小鸟，一直飞到爱人的身边。在这大雪纷纷飞舞的早晨，战斗还在残酷的进行。我要勇敢地为他包扎伤口，从那炮火中救他出来。一条小路曲曲弯弯细又长，我的小路伸向远方。请你带领我吧我的小路啊，跟着爱人到遥远的边疆。

5、难忘这些天来与康·巴乌斯托夫斯基一起熔铸金蔷薇度过的夜晚，蔷薇入梦，野野地开着幸福的奇葩。我总能笑着合眼，回想每一个刹那，每一个偶然投来的字眼和流盼，每一个深邃的或者戏谑的思想，人类心灵的每一个细微的跳动，同样，还有白杨的飞絮，或映在静夜水塘中的一点星光。对文学的纯粹性理解，善良唯美的本性，诗人气质，童话理想，浪漫主义的细研，艺术上的深潜，“巴式风格”的蔓延总能在不经意间打开你内心深处的幸福匣子。果戈理、托尔斯泰、陀思妥耶夫斯基……这些我们接触到的现实主义作家都是在一种巨大的精神压力和令人窒息的苦难空气笼罩下，以反抗挣扎或愤怒的姿态完成自己的灵魂突围。而巴氏却有自己与生俱来的打算：只以诗的环境作为生活的寄托和依靠，不放过春天亲吻树木的那一瞬间。金蔷薇，是一种美和心智的享受（笑，我建议劳改所里每人发一本~）从来不会有压抑之感，就连故事里的伤感和哀痛，也是美的。《心上的刻痕》里那位孤独的老妇人在已荒草丛生的花园里依在年轻时亲手栽种的菩提树上悲咽的时候，我感受到一种深刻地哀伤，是关于生和死、青春和残年、哺育与背弃的，可它仍是这样美，悲情背后一种含蓄的美，可这比理性的悲哀记忆还要强烈。与安徒生一样痴爱童话与森林的，巴氏可以说是为数不多中的一个。他们的精神气质和艺术秉性都那么相像，他们的才华都属于一种法人与善良的天赋，对世界的同情、对苍生的关爱、对自然的体恤以及喷薄而出的激情和美德。于是安徒生便成了他笔下最钟爱、描述最多、最传神的主人公。《夜行的驿车》（我的初一时单独出来看过的，原来是来自金蔷薇），车厢里弥漫的温情，为了想象而被埋藏的誓言，或许也只有巴氏才能如能自如深入地走进这位童话大师的内心世界。

6、《金蔷薇》可能不算是很流行的本子。记得最初，在书店角落偶然看见，竟觉得这书名满是老气，避而远之。高中得以了解，是因为补充教材里出现了巴乌斯托夫斯基的《金蔷薇》。那之后才发现它竟是那样抒情。《珍贵的尘土》让我立刻爱上了这本书。我投身它的怀抱，仿佛投身一个美的灵魂。那时的我甚至没有过多察觉到谈论文学创作的内容。关于美、关于自然、关于人类心中最美好的情愫的散文篇章，就是我对它最初的印象。随着阅读慢慢深入，我发现《金蔷薇》关于创作的观点，深得我心。那时正是常常要练习写作的日子，我创作的经历常常在书中得到印证。如书中《闪电》阐释灵感：“灵感全然不是漂亮地挥着手，而是如犍牛般竭尽全力工作时的心理状态。”我深以为然。在沉静而漫长的思考里灵感才会闪现。但领悟的一瞬，是无比美妙的。很多个沉浸在写作的夜晚，在微弱的台灯光线下、或在静寥的夜空里长久地凝视，文思泉涌之后把习作反反复复诵读。有时是优美的韵律，有时是深刻的洞见，有时是能让你自己都惊喜连连的想象。灵感是全身心智慧和心血的汇集，是

无价的珍宝。《一束假花》则告诫我避免一味追求华丽辞藻而言之无物。这样的共鸣有很多。而今，距上次翻阅《金蔷薇》时隔已有一年。自己，却跨入了计算机专业，与文学渐行渐远，不再是高中时候心无旁骛的少年。再读《金蔷薇》，共鸣仍在，却竟也生出厌烦之感。最大的厌烦，恐怕就在于太多关于创作方法的内容了。素材怎样积累、细节如何选取，这些对我都无关紧要了。但曾几何时，我正捏笔锁眉推敲字句，托腮于桌前构思行文，怀揣作家梦孜孜不倦地钻研文艺鉴赏的丛书。生命里最适宜品味《金蔷薇》的时光很近，但就在刚刚已经永远过去了吧。连同岁月，少了了了几分沉醉，多了一分思考。打开《金蔷薇》读完《珍贵的尘土》的一瞬，我就以为这开篇的首章是《金蔷薇》的灵魂。今天我依然这么认为。而比之“金蔷薇”关于文学创作的比喻，这个故事本身更打动人心。柔情洋溢在字里行间。清洁工沙梅的感情仿佛经过作者的温热，汨汨流到了我的心田。这份柔情不甚细腻优美，但却无比质朴真实，没有浮华的外表，而有金蔷薇般的质地。它唤醒内心深处热忱的心肠，使人在感动中猛然领悟并相信，世界上真正有价值的正如同这一份爱意和温情。而且很多细节，如宝石细小却耀眼。大海是油腻的，粗糙的大兵用来为小女孩梳头的梳子是铁质的，记忆里有模糊不清的水洼、有晦暗的金蔷薇闪烁的光芒、还有宛如长久地放在紫罗兰花篮里的发带……这些细小之处，把故事勾勒清晰、填充饱满。铁梳，就正映衬着大兵的柔情。晦暗的金蔷薇的光芒，似乎是暗淡记忆里昭示幸福的错觉，强烈得不可磨灭。而气味消散的紫罗兰香发带，诉说着美好回忆的消逝和永存。这些内涵深蕴的意象，让人置身其中、久久回味。《碑铭》把基调放在冬天的波罗的海，那里死寂、黑暗，笼罩着逼仄的孤独。作者在这样的环境里，讲述作家的使命，显得肃穆和苍凉。在课堂上，才明白在苏联文学被政治胁迫的年代里，这样的一位作家、一部作品，是多么独特。巴乌斯托夫斯基说，作家从事着让他感到痛苦但却美妙的劳动。因为他们听从自己内心的召唤和人民与时代的召唤。索尔仁尼琴对巴乌斯托夫斯基是不以为然的。他用近乎拙勇的方式表明自己和政府的对立，流放也在所不惜。但通过《碑铭》，我看到巴乌斯托夫斯基的信念里也树立着一座坚强的碑铭，时刻敦促和鼓舞他去担负起不可逃避的使命，如同文中诉说的德克尔、梵高和普里什文一样，为之坚持、穷尽一生。索尔仁尼琴是俄罗斯的良心，而巴乌斯托夫斯基就是俄罗斯文学的清风暖流，在盲目火热的歌颂之外，吹拂焦躁的心田，在政治压抑的寒冬之中，为人民带去温暖。索尔仁尼琴的文学，最终写给历史、写给后世，而巴乌斯托夫斯基的文学，写给美、写给文艺、写给那个时代惶恐和麻木的人民。索尔仁尼琴揭露阴暗的丑恶、发出愤怒的呐喊，而巴乌斯托夫斯基则仿佛面带着会心的微笑，为善良和美点亮火把，唤醒瑰丽的想象，展现自然的富饶，给人慰藉和信心。索尔仁尼琴有誓死捍卫的原则，巴乌斯托夫斯基也有终身不放弃的使命。尽管从某种角度，《金蔷薇》是局限的。它忽略社会现实的矛盾、沉浸在发现美、创造美的理想主义的世界里，缺乏所谓战斗力，因而在这个日渐浮躁、功利和复杂的社会里飘摇不定。比如我，曾经在安稳的高中时代可以把精神世界寄托其中的少年，再也不会把它作为精神世界的全部追求了。但是它在那里，成为精神核心的一个部分。它陪伴过青春里文学的梦，诉说着人心中最美的情愫，保留孩童般天真的想象，标志着诗人、作家这一职业光荣的使命。这些是人类永恒的理想，即便有时会被埋没。也许，我很少会再打开《金蔷薇》这本书。也许，再打开时，也只会翻开第一页，仅仅重温《珍贵的尘土》这短短的一篇故事而已，不再继续翻阅。但我能肯定，这本薄薄的书，会一直在书架上。因为，这本书的存在，就意味着有一些纯粹的事物没有被放弃。在我心里，《金蔷薇》就像永恒的祝福，祝福着全人类的幸福。

7、文/兰舟酱《金蔷薇》里读到这样一句，感触颇深：“福楼拜是一个痛苦的人，他写的那样慢，他自己绝望地说：‘写出这样的东西来，真应该打自己的嘴巴。’”很多次，我能体会到和他相似的绝望，每当为自己凭空编造的浅薄而花哨的句子洋洋得意时，总有另一个更加郑重、诚恳而痛苦的声音提醒着我：这不是你体验过的生活！这不是你想要表达的生活！当这种声音变得微弱的时候，我感到恐慌，因为我清楚知道，提起笔，写下的句子轻飘飘没有重量，这是一件危险的事。《芒果街上的小屋》这本书中的文章篇幅都很短小，文中的故事都是通过一个小女孩说给读者听的，像小诗一样，句子都很短，跳跃灵动，仿佛长了蝴蝶翅膀似的，翩翩地快要飞起来。可是，你在读这本书的时候会觉得有一个沉重的东西把它们拉在纸面上，让它们有重量，让它们寓意深刻。写这本书的女作者说：“我把它写在纸上，然后心里的幽灵就不那么痛了。”为什么写作对于她是必须的？为什么她有那么多可写的内容？《金蔷薇》的作者康·巴乌斯托夫斯基在书中给出了我认同的答案：“我所能说的简直少得太可怜了。”懂得这一点之后，他一度放弃了写作，用十年功夫“浪游俄罗斯”，更换各种职业，结识不同的人。“我只是生活了。”他骄傲的说。“应当给予你内心世界以自由，应该给它打开一道闸门，你会吃惊的发现，在你的意识里，关着远远多于你所预料的思想、感情和诗的力量。”康·

巴乌斯托夫斯基这样写。我想，可能只有踏实的生活是建造内心世界的基础。有了丰富的内心世界，一个人才能自由自在地写出诚恳的作品来。

8、我依然记得当年从大学图书馆找到这本《金蔷薇》时候的惊喜。白色的封面上有一朵素描的玫瑰，钢笔字写就的“金蔷薇”三个字纤瘦秀丽，下面是那个让我心跳的名字：康·巴乌斯托夫斯基。还是要感谢刘小枫，从他那本《这一代人的怕和爱》中，我发现了这本书。我仍然记他在文中记载的那段经历：一位青年画家到他的家中访问，提到《金蔷薇》，这位画家突然变得非常激动，立即站起来背诵了里面大段大段令人心碎的文字。当背诵到那句“全维罗纳响起了晚祷的钟声”，这位画家的眼睛湿润了。当时的我看到这里，脑子里浮现出如此令人神往的画面，两位惺惺相惜的友人，为一颗伟大的灵魂坐在一起，并感受着彼此温热的心。前几天，跟一位小朋友谈起读书，我给他推荐这本书。他看后说，这是说什么的啊？能给我个背景吗？我在网上搜了搜，没找到适合的背景给他，索性自己写点。一、看过两个版本的《金蔷薇》。最早在大学图书馆看到的由李时先生翻译的，副标题是“关于作家劳动的札记”。多年后，这个译本由漓江出版社重新出版，并由薛菲补译了一些篇章。（后来戴骢先生译本《金玫瑰》也翻过，实在是看不下去。）我对李时的背景不是很熟悉，但李时翻译的版本却是极具神韵，这不是一般的恭维性的“极具神韵”，而是扑面而来都是令人心颤的文字，这是我喜欢《金蔷薇》的重要原因。由于手头的《金蔷薇》被人借走了，我只能从网上找到其中一片《夜行的驿车》的译文，这也是里面最有名的一篇，是李时先生翻译的版本。看《夜行的驿车》的一段翻译，文字精妙，是原著与翻译的绝佳配合：“在海上，低低的秋云飘动着。运河里的污水汨汨地流动。冷风掠过十字街头。但当太阳冲破乌云的时候，墙垣的绿微下边便露出蔷薇色的大理石来，于是窗外便呈现出城市的景色，跟昔日威尼斯大画家卡纳列托的画一样。”（《夜行的驿车》）巴乌斯托夫斯基对人生的未知性充满探寻的好奇，这种探寻是一种精神的奇遇与美的历程，惊喜随处可在某个街头的路口出现，也许就在你阴差阳错的日程安排中：“旅途上总会遇到一些意料不到的事。你永远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有狡黠的女性的流盼在睫毛下一闪，什么时候在远方会露出陌生城市的尖塔，在天际会出现重载船舶的桅杆，或当你看到狂吼在阿尔卑斯诸峰上的大雷雨时，会有什么样的诗句在脑中涌现，谁的歌喉，会象旅人的铜铃般对你述说含苞待放的爱的小调。”（《夜行的驿车》）二、《夜行的驿车》说的是安徒生在到维罗纳的路上与爱的邂逅，巴氏号称是借此说明文学创作中“想象”的重要性，但这点其实对读者来说并不是第一位的。对他们（或者我们）来说，这在发生在黑夜里的白日梦，以想象之名满足了对灵魂之爱的企望。试想，一位相貌奇丑的人（安徒生），在夜行的驿车中遇到了三位天真朴质的年轻女孩，他俨如预言家一般对它们的将来做出了期待，赢得了女孩们的倾慕，是怎样梦幻般的奇遇？当她们中途下车之前，他们一一亲吻安徒生，有大胆的还是唇对唇的爱意亲吻，那个时刻，我们的诗人，以文学的名义获得了这世界上最珍贵的荣誉。“我是一个预言家，”安徒生不假思索地说。“我能预卜未来，能在黑暗中洞察一切。”（《夜行的驿车》）不过，这种看似庄严的预言，这种看似高贵的情感，在凡夫俗子眼里，也许是疯子的举动。这不是安徒生一个人的遭遇，而是诗人的必然遭遇。（《夜行的驿车》里的安徒生说，“我是一个流浪诗人”。）就像荷尔德林的哀叹，在这贫瘠的时代，诗人何为？更糟糕的是，对诗人来说，每个时代都是贫瘠的时代。于是，安徒生在夜行的驿车里又遇到了一位神父（我的那位小朋友对他的出场很是奇怪）。本来秉受神性光辉的神父，应该对有点神秘主义的东西有同感才对，不过，在这里这位神父扮演了一位“反面角色”，他代表着对文学与诗人误解或者不屑的人群，面对安徒生对三位女孩的预言以及诗意的描述，他做出了以下的反应——“耶稣啊！”神父低声说。“这个人让毒蜘蛛咬了一口。有点神经病了。”正是，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三、所有的铺垫都结束了。高潮，终于要到来了。安徒生在驿车里遇到的最重要的一个人物，是叶琳娜瑰·乔丽。就如同华伦夫人之于卢梭，莱纳夫人（的原型）之于司汤达，叶琳娜瑰·乔丽有着成熟的贵夫人气质，还是用原文来表达：“一件天鹅绒的衣裳紧紧裹着她窈窕的腰身。天鹅绒的反光落在她的眸子上，安徒生觉得那双眼睛象瓦尔克的一样，碧绿的，美得简直无法形容。”可是，为了不在现实当中失去诗人想象的荣光，为了作为他价值立身的纯洁童话，他必须拒绝叶琳娜瑰·乔丽伸过来的娇手。这正是诗人的可贵也是可恨之处，他内心背负沉重的十字架，没有能力接受一段即使是过眼云烟的美丽爱情，这一点上也许他还不如一个屠夫。但是，如果安徒生跟自己童话里说的那样，“他紧紧抱住。叶琳娜瑰·乔丽，永远没再分开，从此他们过着幸福的日子。”恐怕没有人会喜欢《夜行的驿车》。相反，正是拒绝，离别，泪水，思念……构成了《夜行的驿车》最令人心折的段落。哭泣的叶琳娜瑰·乔丽说——“日后如果您由于年老、贫困和疾病而感到痛苦，您只要说一句话，我便象妮蔻琳娜一样，越过积雪的山岭，走过干燥的沙漠，到万里

《金蔷薇》

之外去安慰您。”他们终生相互思念着。然后就是那句著名的“全维罗纳响起了晚祷的钟声”。《夜行的驿车》到了最高潮的段落，然而，对我这篇文章来说，最重要的文字还在下面。四、前面我已经说过，我要感谢刘小枫让我认识了《金蔷薇》。但不得不说的是，刘小枫的个人解读，也造成了我一定程度的误读。现在看来，刘小枫借着“重温《金蔷薇》”来倡导基督教精神的苦心，在那时候是非常赤裸裸的（我找不到替代这个词的词，不过我对天发毒誓，无论这个词还是这篇文章，我对刘小枫先生没有半点不敬，此心苍天可鉴。）这点可以从他那篇文章《重温<金蔷薇>》的开头就可见到：“……《金蔷薇》初译本刊行于五十年代后期。在那个只能把心酸和苦涩奉献给寒夜的时代，竟然有人想到把这本薄薄的小册子译介给没有习惯向苦难下跪的民族，至今让我百思不得其解。”其实刘小枫的“不得其解”的说法，是引人上套的圈套而已，不过是引入进入他的话语陷阱。依刘小枫的说法，在缺乏下跪意识的中华文明中，而且是上个世纪50年代，出现一本《金蔷薇》确实引人遐想。由此，刘小枫引我们过渡到“西端的神性文化精神的脚步”，希望维罗纳晚祷的钟也能响彻华土。而这，正是他从《拯救与逍遥》等一系列著作的中心主旨。可是，换一个思路呢？《金蔷薇》在中国得到很多读者的喜爱，我认为，不仅仅是因为他体现出基督文化故土的那种苦难意识，更因为是穿越各种文化藩篱的经典文本。面对这本书，无论你是基督徒，还是儒学尊奉者，无论你是共产主义信徒，还是自由主义者，无论你是阿扁的信徒，还是反台独主义者……都能在其中读出对爱的珍视，对想象的崇尚，对诗人“无为”职业的尊敬，对人类历史上伟大童话的膜拜。而刘小枫开篇的“百思不得其解”，恰恰反应了他为引进基督精神的功利主义做法潜在的先天不足——即使在上个世纪50年代我们依然能关注有着下跪精神的《金蔷薇》，我们的民族怎么就没有怕与爱的生活意识？或许，从上个世纪80年代开始，这部被披上神性之衣的《金蔷薇》，也该回归本来的文本面貌了。最后还是以《夜行的驿车》的一句话作为文章的完结。巴乌斯托夫斯基在文中说，在街道上的女人们的眼里，安徒生是一个古里古怪的诗人，“他身上的热血并不澎湃”。而《金蔷薇》过去若干年，在汉语翻译文学中自有不可动摇的地位，不是因为别的，而是因为每一个阅读此书的人“身上的热血依然澎湃”。

章节试读

1、《金薔薇》的笔记-第5页

大家都知道清潔工實在夜深人靜的時候工作。這有兩個原因：首先是因為由緊張而并不是常常有益的人類活動所產生的垃圾，總是在一天的末尾才積聚起來，其次是巴黎人的視覺和嗅覺是不許冒犯的。夜深人靜之後，除了老鼠之外，差不多沒有人會看到清潔工的工作。因為睡得晚之緣故，每晚凌晨兩點之後到三點的時光，我都能遇見我家樓下的清潔工，當然，他大概是不會注意到我的存在，除非看見我三樓臥室暖黃色的節能燈光。

我常常站到窗口，望一眼樓下，然後迅速關上門窗：出於對“嗅覺的不許冒犯”，我無法忍受那陣惡臭。沙梅已慣於夜間的工作，甚至愛上了一天裡的這個時辰。我很愛一天里的這個時辰，但最近時常感覺吃不消了。而失眠又像孤獨一樣餵養我，令我無所適從。這樣的時刻，迷人又感傷，是一天中最易於沉溺的時刻。

當黎明的鐘聲敲響，清晨小鳥的第一聲叫喚傳到耳畔，我就伴著這樣溫柔又明亮的辰光進入半睡半醒狀態，繼而投入夢鄉。

2、《金薔薇》的笔记-在卡車的車廂里

童年的鄉下，晴朗的秋日，躺在割過稻子的干稻田裡仰望藍天白雲，便是這種感覺。今天，我的日記里有這樣一句話：當我把對人的愛全部轉化成對自然和上帝的愛，一切又歸於寧靜。此刻，我是如此幸福。這充滿光亮的柔美的一切。

3、《金薔薇》的笔记-地圖的研究

在地圖上流浪，在想象中遊歷中各地，可以幫助你們在現實中正確地認識這些地方。我很喜歡走地圖，從前旅行，每到一處都會買一張地圖，現在有了智能手機，地圖不再需要握在手裡，但對地圖的迷戀，不減當初。平常沒事有事我就會上谷歌走走地圖。原因自然不言而喻。

4、《金薔薇》的笔记-第26页

（聲明一下，我看的是kindle上的這個版本，頁數和實體書似乎不對應。）在寫作的時候應該忘掉一切，好像是為自己，或者是為世界上最親近的人寫的。

應該給予你內心世界以自由，應該給它打開一切閘門，你會突然大吃一驚地發現，在你的意識里，關著遠遠多於你所預料的思想、感情和詩的力量。通常進入寫作狀態，我就是忘我的，寫作者既是我又不是我，所寫的事既是真實的事又是一個故事。這就是寫作的魅力。有些作品寫完，多年後回過頭看，會驚訝于最初如何能寫出那樣的語句來。太像我現在的狀態了。

5、《金薔薇》的笔记-普里什文

全文摘錄和普里什文有關的片段，我最愛的博物學家之一！
附上此書對其他一些作家的評論：<http://www.artsbj.com/Html/wx/swsb/gsw/209970.html>

6、《金薔薇》的笔记-第75页

噢，心的記憶啊，你比理性的悲哀的記憶還要強烈。 巴狄士柯夫

7、《金薔薇》的笔记-賦予生命的源泉

關於想象的敘述。

8、《金薔薇》的笔记-第54页

（頁數指的是kindle版）

丹麥著名雕塑家托爾瓦爾德森，我在這裡特地備註一下記錄他，是因為他和安徒生的友誼。
ps，這本書還有在線閱讀版：<http://www.dreamkidland.cn/reading-online.aspx?id=2313>

9、《金薔薇》的笔记-第十七章 夜行的驿车

也许正因为这个缘故，安徒生在临终前不久，曾经对一位年轻作家说：

“我为我的童话，付出了一笔巨大的、甚至可以说是无法估计的代价。为了童话，我放弃了自己的幸福，并且白白放过了这种时机，那时无无论想象是怎样有力和灿烂，也该让位给现实。

“我的朋友，要善于为人们的幸福和自己的幸福去想象，而不是为了悲哀。”

10、《金薔薇》的笔记-關於朝霞的描述（非章節名）

《金薔薇》里對東方天空的朝霞的描述，和我在清晨看見的如出一轍，五點的夏日天空，淡淡的柔和的碧藍色，澄徹的微光，新升的朝霞，美麗無比。
同樣美麗的描述在後文還有出現一次：

11、《金薔薇》的笔记-第240页

想起这些地方来时我总有觉得有一点难过，好像我永远失掉了这些地方，好像我这一生再也看不见它们了。而且，虽然由于这种感觉，这些地方在我的意识中获得了异常的美。

我问我自己，为什么以前没注意到这些，我立刻便想到，当然，这一切我看到过而且感觉到了，只是在别离中，故乡风物的这些特点，在我内心里更加迷人了。虽然，应该加入到自然中去，好像每一个、甚至最微弱的声音加入到音乐的共同的音响中去一样。

只有当我们把自己的人的感情转移到对自然的感觉中去，只有当我们的精神状态，我们的爱，我们的欢乐或悲哀完全和自然相适应，不能把清晨的凉爽和可爱的目光分开，不能把匀整的森林的声音和对过去生活的冥想分开时，自然才会对我们发生极大的影响。

风景描写不给散文添加分量，也不是装饰。应该沉浸在风景中，好像把脸埋在一堆给雨淋湿的树叶中，感觉到它们的无限的清凉，它们的芬芳，它们的气息一样。

简单说来——应该热爱自然，而这种爱，和一切爱一样，能够找到正确的方法，来有力地表现自己。

12、《金薔薇》的笔记-心上的刻痕

作家對現實生活的觀察，不是刻意的，而是在生活中的時刻體驗。

13、《金薔薇》的笔记-金剛石般的語言

從前我以為中國的文字是世界上最美麗的文字，慢慢的我不再這樣認為。我想每個國家每種語言的人，都會對自己所熟識的文字（母語）感覺親切，並視它為這個世界上最美麗的語言。（當然有的國家的語言依然在我排除之列，譬如，韓語……）尤其當我看了索爾仁尼琴的紀錄片，感受到俄語的

《金薔薇》

魅力。儘管看的是翻譯的版本，仍然可以從那些對話中感受到俄語的美好。

14、《金薔薇》的筆記-第96頁

- 1、每一個剎那，每一個偶然投來的字眼和流盼，每一個深邃的或者戲謔的思想，人類心靈的每一個細微的跳動，同樣，還有白楊的飛絮，或映在靜夜水塘中的一點星光——都是金粉的微粒。
- 2、不能給人的視力增添一点点敏銳，就算不得作家。
- 3、各種形式的藝術都能幫助作家提高技巧。
- 4、小狗很快地擺了几下尾巴，好象告訴老人它聽見了，請他原諒，不過它一點辦法也沒有。它不看老人，甚至完全背過身子去。它好象在說：“我自己知道這不好。不過你又不給我買這樣一塊麵包。”唉，彼契，彼契！”老人低聲說，因為心裡難過，聲音有點發顫。彼契又重新搖了一下尾巴，順便哀求地看了老人一眼。它好象請求他別再叫它，別再責備它，因為它自己心裡也不好受，若不是萬不得已，它當然絕不會向陌生人討的。
- 5、柴科夫斯基肯定說，靈感全然不是漂亮地揮着手，而是如犍牛般竭盡全力工作時的心理狀態。
- 6、沒有比熱鬧的人群中更好的孤獨。
- 7、當一種有趣的、歡樂的、心愛的東西，甚至象到遠處的舊河床邊垂柳下去釣魚這類小事情在前面等着你，你都會寫得很出色。

15、《金薔薇》的筆記-第10頁

他那指望跟蘇珊娜溫柔而輕快地相見的全部希望，不知怎麼變成了一片銹鐵。這片刺人的碎片，梗在沙梅的胸中，在心的旁邊，于是他禱告上帝，讓這塊銹鐵快点次進這顆羸弱的心裡去，讓它永遠停止跳動。

16、《金薔薇》的筆記-帕烏斯托夫斯基《金薔薇》讀書筆記

對生活，對我們周圍一切詩意的理解，是童年時代給我們的最伟大的饋贈。如果一個人在悠長而嚴肅的歲月中，沒有失去這個饋贈，那他就是詩人或者作家。p39

17、《金薔薇》的筆記-洞燭世界的藝術

關於詩歌和散文。那句“為什麼”是托爾斯泰的話~
在體裁上，我個人偏好詩歌和散文勝過小說。（當然在文學分類上，我最喜歡兒童文學）我對長篇小說缺乏足夠的耐心，除非寫得極為動人，讓我可以一口氣看下去。短篇中篇尚可讀完。
仔細思考緣由，大概是我偏愛幻想瑰麗的世界勝過現實。自然，任何體裁都可以充滿幻想，但在詩歌和散文這兩種體裁里，幻想的空間與自由度能夠體現得更加明顯。（個人觀點）

18、《金薔薇》的筆記-第90頁

（此頁碼為kindle版的頁碼）安徒生真是太可愛了，所以才能寫出那麼優美的童話來。瑣碎細小的事最能幹擾寫作者，舉個例子，若我有家務活沒幹完，就無心讀書寫作，甚至有時候連澡沒有洗，頭髮未乾，都能影響到。真不知該說這是閱讀寫作的工作要求呢，還只是我一個人的怪癖。還有一點，我也因此放棄了廚房，吃飯這件事在我的生活里變得非常不重要，只要管飽就行了，實在沒工夫研究廚藝還要連帶著洗碗。
當然，一個喜歡閱讀寫作的富家孩子，一切煩惱都不存在，保姆能為TA解決一切。（苦逼啊，我還是要自己做很多瑣事，幸好，和陀同學相比，我倒是無債一身輕，也不必為生計發愁。）

19、《金薔薇》的筆記-第11頁

“

每一个刹那，每一个偶然投来的字眼和流盼，每一个深邃的或者戏谑的思想，人类心灵的每一额细微的跳动，同样，还有白杨的飞絮，或映在静夜水塘中的一点星光——都是金粉的微粒。

我们，文学工作者，用几十年的时间来寻觅它们——这些无数的细沙，不知不觉地给自己收集着，熔成合金，然后再用两种合金来锻成自己的金蔷薇——中篇小说、长篇小说或长诗。

但是，恰如这个老清洁工的金蔷薇是为了预祝苏珊娜幸福而作的一样，我们的作品是为了预祝大地的美丽，为幸福、欢乐、自由而战斗的号召，人类心胸的开阔以及理智的力量战胜黑暗，如同永世不没的太阳一般光辉灿烂。”

20、《金蔷薇》的笔记-辞典

這兩點亦是我這兩年多以來的感受。

21、《金蔷薇》的笔记-第71页

（電子版的頁碼，非實際頁碼）

藝術需要經過時間歷練和考驗，這幾乎不必再多言。這也註定了藝術家在本質上是孤獨的，他們往往是真正熱愛藝術才會為此努力付出自己的一切。這種付出並沒有心酸辛苦之意，（當然在實際過程中勢必會有這樣的時刻）大抵上，為了自己所愛努力是幸福的，即便困難重重。而努力的成果是否一定就經得起時間的考驗，成為真正的作品呢？那可未必，除了努力，還要有天分才行呵。自然，天分也是後天可以培養的。一個懶惰對生活沒有一絲敏感度的人，即便天資再高，也是無法成為藝術家的。

22、《金蔷薇》的笔记-第230页

细看这些建筑物，你可以明白，最好的风格首先是有分寸。

我深信，各部分匀称，没有多余的东西、少用装饰，朴素——因为朴素才可以看清没一条线，而令人感到真正的愉快——这些规律都和散文有一些关系。

喜爱古典建筑形式的完善的作家，当然不会让自己的作品里有艰涩而笨拙的地方。他力求达到各部分的匀称和词章的严整。他要避免大量使用冲淡散文的装饰——所谓装饰体。

散文作品的结构必须作到增减一点都要破坏叙述的内容和事件的合理进程。

.....

真正的散文总有自己的节奏。

节奏首先要求词儿配置得使读者不费力地立刻全部理解。契科夫写信给高尔基时，说到这一点：

“小说应该一下子，在一秒钟里，就（在读者的意识中）清清楚楚。”

读者不应该在阅读中中途停顿，来恢复适应于某一段作品性质的词儿的正确的次序。

总之，作家应该使读者保持着紧张情绪，带领着他们，在作品中不应该有晦涩、无节奏的地方，不让读者警住了，而脱离作品的支配。

制造这种紧张情绪，占有读者，使读者和作家同样思想，同样感觉，这边是作家的任务，散文的功能。

我以为散文的节奏性永远不能用人为的方法取得。散文的节奏决定于才能，决定于对语言的感觉，取决于良好的“作家的听觉”。这种良好的听觉，在某种程度内是和音乐听觉有共同之处的。

23、《金蔷薇》的笔记-閃電

普通寫手過於相信靈感這種東西，所謂靈感實在是建立在對生活細緻認真的觀察體驗上的。

《金蔷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